

南投縣立仁愛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壹、計畫依據

一、學生輔導法。

二、111 學年度行事曆。

貳、計畫目標

一、協助學生適應國中生活、培養良好生活態度與習慣，俾得身心之正常發展。

二、運用客觀評量方法，評估學生之能力、性向、興趣，輔導其適性發展。

三、協助學生認識自己、了解環境、適應社會，建立正確的職涯觀念與方向。

四、協助學生培養良好的學習態度、方法和習慣，以發揮潛能及能力，人盡其才。

參、實施對象：全校師生。

肆、組織名冊

一、成立「輔導工作小組」，校長任召集人，學輔主任為執行秘書，另聘請各處室主任、導師代表、專任教師代表、專輔教師、家長會代表及職員工代表為委員，共計 10 名，統籌協調推動各項工作。

二、本小組每學年至少開兩次會，討論輔導工作推動事宜，得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

三、本小組成員及組織分工如下表：

編號	職稱	現職	姓名	性別	職務分工
1	主任委員	校長	張文嘉	男	主持輔導工作會議 督導與籌劃三級輔導工作 主持危機小組會議，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2	執行秘書	學輔主任	阿布斯·依斯坦大	女	協調行政與執行計畫 籌備召開輔導工作相關會議 規劃與執行學校輔導工作計畫 全校性三級輔導計畫擬定、推展與檢討 協助親師合作、輔導學生等事宜 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辦理輔導工作 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督導與辦理學生學習輔導與補救教學 安排教師輔導知能研習之事宜 辦理認輔工作、並定期召開認輔教師會議 辦理輔導相關工作會議
3	委員	教務主任	王聖嵐	男	協調行政與執行計畫 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素養及發展性輔導能力 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協助親師合作、輔導學生等事宜
4	委員	學務組長	曾文儀	男	協調行政與執行計畫 維護與管理校園安全 督導與辦理生活輔導與正向管教輔導措施 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協助親師合作、輔導學生等事宜

5	委員	總務主任	施偉勳	男	協調行政與執行計畫 維護與管理校園安全 安排與建置輔導環境 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6	委員	專輔教師	王妙芳	女	辦理全校個案管理工作 辦理介入性輔導工作 辦理發展性輔導工作 辦理親師輔導諮詢服務 辦理介入性及處遇性個案管理工作 參與輔導相關會議，提供輔導策略
7	委員	職員代表 (護理師)	杜菲	女	參與學生輔導工作 執行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8	委員	專任教師代表	胡心如	女	參與學生輔導工作 執行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9	委員	導師代表	劉曉暉	女	參與學生輔導工作 執行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辦理發展性輔導工作
10	委員	家長代表	黃正強	男	協助結合家長資源，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協調家長相關溝通事宜
備註：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編制總額 1/3					

伍、實施內容

- 一、成立學生輔導工作組織，建置完善的輔導工作機制。
- 二、統整教、學、輔行政運作，建構最佳人員互動模式和內涵。
- 三、應用三級預防概念，推展多元適性之輔導措施。
- 四、強化教師輔導專業知能，提升教師輔導學生能力。
- 五、結合學校、家庭與社區輔導資源，建構輔導網絡支持系統。
- 六、本學年度詳細之計畫實施內容與執行概要，如下表列：

實施項目	實施內容	實施期程	承辦處室
成立輔導工作委員會	擬定各項輔導工作計畫	全學年	學輔處
充實及運用輔導室各項設備	佈置輔導室、諮商室、遊療室；添購、整理輔導有關書籍、視聽教材、測驗、及相關設備。	全學年	學輔處
召開各項輔導會議	召開輔導會議、認輔會議、個案研討會與輔導工作會議，時時更新個案狀況，並制定合適的輔導途徑。	全學年	學輔處
建立各項輔導資料	建立學生(含畢業生)綜合資料、印製各種輔導資料表冊，搜集與應用各項升學、就業資料，實施心理測驗。	學期中	學輔處
提升教師輔導知能	利用導師會報、個案轉介會議時間，或於寒、暑假期間辦理	全學年	學輔處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並提供有關輔導資料供教師參考。		
辦理親職教育	每學期舉辦全校親職講座、家長日。並編印親職輔導手冊，提供並宣導親職教育相關資料。	學期中	學輔處
引進輔導資源網並加強連繫	建立與聯繫社區警政系統、社政系統、衛政系統等資源，亦引進社區志工及民間慈善團體資源協助輔導學生。	學期中	學輔處
辦理小團體輔導	由專輔教師負責辦理主題性小團體輔導，如：人際溝通、情緒管理、性別平等、生涯、中輟等。	學期中	學輔處
進行生活輔導	針對需要特殊關懷或有生活困擾的學生，進行個別輔導或小團體輔導。另外，設立「高關懷班課程」協助有中輟之虞學生適應學習生活。	學期中	學輔處
規劃學習輔導	協助導師及任課老師發現有學習困擾的學生，實施扶助化教學，針對有學習困擾學生加強課業輔導。另外，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及輔導。	學期中	教務處、學輔處
規劃生涯輔導課程	融入班級輔導活動課程實施學生進路輔導，加強各年級多元入學管道之宣導與輔導。並指導學生使用「學生生涯檔案」及「生涯輔導手冊」，將相關測驗結果作為輔導老師及導師實施學生進路輔導之參考。另，規劃「技藝課程」讓學生依據期興趣選修相關課程。	學期中	學輔處
推動認輔、關懷教師制度	遴選適應困難及行為偏差學生為接受認輔之學生，並鼓勵教師自願認輔學生。	學期中	學輔處
實施生命教育	每學年辦理 4 小時相關活動，並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實施。	學期中	學輔處
實施性別平等教育	1. 每學年辦理 4 小時相關活動，並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實施。 2. 結合社工資源，辦理「性平闖關活動」，幫助學生釐清身體界線。	學期中	學輔處
實施家庭教育	1. 每學年辦理 4 小時相關活動，並利用家長日、親職講座、校網、臉書專頁等，向家長宣導並提升及親職知能。 2. 利用導師會報時間及相關輔導知能研習機會向教師宣導家庭教育。 3. 於班週會時間，將相關議題融入宣導。	學期中	學輔處
中輟學生追蹤輔導	建立中途輟學學生檔案資料，並加強對中途輟學學生復學安置與輔導。	學期中	學輔處、教務處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1. 依規定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議，推動相關特教工作，召開個案轉銜會議並進行安置編班協調會議，協助身障生安置適當班級，以利生活適應。 2. 辦理普教教師及特教老師相關特教知能研習。 3. 辦理個案研討會、IEP 會議，並與特教教師盤點輔具及獎助金申請等資源。 4. 辦理社區及校外教學，提升學生生活及社會適應能力。	學期中	學輔處

陸、預期成效

- 一、設置專責輔導組織及人員，訂定輔導發展計畫，積極將輔導體系制度化。
- 二、辦理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並辦理個案轉介會議，教師共同擬定輔導策略。
- 三、落實正向輔導與管教，透過宣導活動，營造安全且友善的校園環境與氛圍。

四、藉由心理測驗與分析，讓生涯輔導工作更適性化。

柒、計畫概算：本計畫所需經費來源有三：

一、教育部及教育局相關計畫補助：生涯發展教育計畫、中輟與高關懷計畫。

二、社會資源挹注。

三、家長會：親職教育與家長日相關活動經費。

捌、本計畫經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